

000 (機關名稱) 公傷假請示單請示聯				
單位	職稱	姓名	職務代理人	
			職稱	姓名
事由	1. 發生時間： 2. 發生地點： 3. 事情經過：			
證明文件	☐ 診斷證明書。 ☐ 住院證明書或外傷行動不便經門診醫囑返家休養之證明書。 ☐ 上下班(或公差)途中必經路線圖。 ☐ 指派執行職務相關證明文件。 ☐ 辦公時間於辦公場所發生者，應檢附目擊者證明。 ☐ 平時就醫紀錄(含宿疾或其他病史之醫療紀錄、健康檢查或個人健康管理情形之相關資料)。 ☐ 消防局執行救護證明書。 ☐ 道路交通事故當事人登記聯。 ☐ 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證明書。 ☐ 其他(如：差勤紀錄、指派公差相關證明文件、行車紀錄等) ____。			
本次申請日期	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計 日			
前已核備有案日期	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			
申請人簽章				
填表日期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